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6 年 9 月 21 日

目 录

一、基本信息.....	1
二、财务会计信息	2
三、风险管理信息	3
四、公司治理信息	6
五、重大事项信息	20
六、关联交易信息	22
七、客户投诉情况	25

一、基本信息

（一）公司名称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人民币

（三）公司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1 号

（四）成立时间

2005 年 02 月 18 日

（五）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六）法定代表人

翟庆丰

（七）各分支机构营业场所和联系电话

无

二、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表主要数据

1. 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计	7,754,952,223	6,744,401,362
负债总计	2,954,250,276	1,894,945,728
所有者权益	4,800,701,947	4,849,455,634

2. 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2026年1-6月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456,715,402
二、营业支出	233,774,536
三、营业利润	222,940,866
四、利润总额	222,940,866
五、净利润	178,802,695

3.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元

现金流量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2026年1-6月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603,4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425,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25,3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1,91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916,329,253

4.所有者权益情况

单位：元

所有者权益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实收资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资本公积	4,000,000	4,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199,469,760	105,501,296
盈余公积	169,952,643	169,952,643
一般风险准备	103,320,265	103,320,265
未分配利润	2,823,959,279	2,966,681,430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00,701,947	4,849,455,634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编制。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及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

三、风险管理信息

(一)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

公司建立由董事会负最终责任，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组织实施，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主持执行，风险管理部门牵头落实，各部门（机构）各司其职，全体员工共同参与，中国再保审计部门有效监督，自上而下职能逐层分解、

落实的风险管理组织体系，为业务稳健发展提供保障。公司将中再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对子公司的风控合规情况进行穿透管理。

公司董事会是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公司风险管理体系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

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组织实施风险管理工作，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作为综合协调机构，指导、协调和监督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开展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工作。

公司设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建立了风险责任人体系，保障各项风险管理措施执行。各业务行政风险责任人由公司总经理担任，专业风险责任人由符合专业条件、能够承担相关业务决策风险责任的高管或授权人担任。

公司建立贯穿业务流程的风险管理三道防线，遵循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计量、风险监测、风险预警、风险报告、风险应对与处置的风险管理流程，进行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管理。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其执行情况

公司秉承“全面覆盖、全程管理、全员参与”的风控理念，以制度流程为基础，组织架构为保障，信息系统为工具，团队人员为依托，致力于建设独立性、融入性相结合的主动式风险管理模式，追求与风险相匹配的收益增长，促进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对接中国再保风控合规条线管理要求，根据委托方风险偏好及风险管理要求，制定分层投资风险限额体系，进行多维度风险限额细分和监控，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2026年上半年，公司风险限额体系整体运行平稳，无突破中国再保投资端风险容忍度阈值的情况。公司结合各类风险情形持续监测，通过止损预警与提示、重大事件¹应对处置提示、投资资产损失跟踪调查与汇报等措施，加强对市场波动的分析，力争及时化解风险隐患，促进风险偏好传导。

（三）各类风险评估情况

市场风险方面，公司未发生重大市场风险事件，中国再保系统表内、表外权益类资产整体资产质量稳定，市场风险整体可控。

信用风险方面，公司未发生重大信用风险事件，公司持仓债券以较高信用等级产业债为主，行业分布较为平均，整体信用资质较好，信用风险整体可控。

流动性风险方面，公司合理安排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融资活动等各类现金流，加强日常现金流管理，保障履行对外支付义务，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防范整体流动性风险。

操作风险方面，公司无重大操作风险损失事件，资管业务无重大投资者维权等风险动态，无洗钱风险事件。从操作风险识别与评估结果上看，公司操作风险总体可控。

1. “重大事件”具体情形以委托投资合同、投资指引、产品投资管理协议等相关协议的约定为准。

声誉风险方面，公司稳妥有序开展声誉风险管理各项工作，整体舆论环境较为积极正面，无声誉风险事件。

战略风险总体可控。

四、公司治理信息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本公司情况的简要说明

公司注册资本为 15 亿元人民币，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持股比例在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及其持股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权质押情况		
			涉及 股份 数	占该股 东持股 的比例	质押 情况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0,000,000	70%	0	0	无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10%	0	0	无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0%	0	0	无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10%	0	0	无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比例无变更情况。

（三）股东会职责、主要决议

1. 股东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行使以下职权：

（1）对公司上市作出决议；

（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决定有关董

事的报酬事项；

（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4）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5）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6）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依照法律法规收购本公司股份作出决议；

（7）对发行公司债券或者其他有价证券作出决议；

（8）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9）修改《公司章程》；

（10）审议批准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方案；

（11）决定聘用、续聘、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2）审议批准公司设立法人机构、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对外赠与及因董事回避等原因，需由股东会审议的重大关联交易等事项；

本项所述法人机构是指公司直接投资设立并对其实施控制的境内外公司。

本项所述重大对外投资、重大资产购置、重大资产处置与核销、重大对外赠与等事项，是指公司在一年内投资、购买、出售、核销重大资产、赠与金额超过授权董事会决定范围，或单笔金额超过公司上季度末总资产百分之三十五的交

易。

公司使用受托资金投资的情况按照与委托人签订的委托投资协议执行。

(13) 审议批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14) 审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约定的应当由股东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对股东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股东会可以依法授权董事会决定，但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不得授予董事会、其他机构或个人行使的职权除外。授权的内容应当明确、具体。

2.股东会主要决议

会议名称	时间地点	召开方式	召集人	议题	出席情况	表决情况
2025 年度股东大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 10: 30, 中再大厦 1103 会议室	现场会议	董事会	审议议案: 1.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投资账户 2026 年度投资方案的议案。 听取报告: 1.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尽职情况的报告; 2.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尽职情况的报告; 3.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和监事	全部股东均已出席本次大会。	赞成股份数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履职情况及评价结果的报告； 4.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大股东行为评估情况的报告； 5.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6.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授权执行情况的报告； 7.关于《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报告。		
--	--	--	--	--	--	--

(四)董事会职责、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董事简历,
包括董事兼职情况

1.董事会行使以下职权:

- (1) 负责召集股东会会议,并向股东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会的决议;
- (3) 制定公司的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
- (4) 制定公司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的最终责任;
- (5) 定期评估并完善公司治理;
- (6) 决定公司的年度经营计划和自有资金投资方案;
- (7)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8)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9)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10)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份或者拟订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11) 制订《公司章程》修改方案;制订股东会议事规

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

（12）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3）根据董事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审计责任人及其报酬和奖惩事项，监督评价其履职情况；聘任或解聘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

（14）根据总经理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其他除董事长提名的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和奖惩事项，监督评价其履职情况；

（15）审议批准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

（16）制定公司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对公司的合规管理和风险管控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

（17）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并对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18）提请股东会聘任、续聘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9）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议批准以自有资金进行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对外赠与以及资产管理产品设立、发行与后续管理、咨询顾问、承销业务等中间业务和受托投资等事项；

本项所述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对外赠与等事项，是指公司在一年内投资、购买、出售、核销资产、赠与金额在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范围内，且单笔交易

金额不超过公司上季度末总资产百分之三十五的交易。具体内容以股东会通过对董事会授权方案为准；

（20）审议批准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审议通过关联交易整体情况年度专项报告；

（21）依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审议批准公司数据治理等事项；

（22）确定绿色金融发展战略；

（23）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4）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25）选聘实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审计的外部审计机构；

（26）建立公司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及风险隔离机制；

（27）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8）审定公司授权管理制度规定应当提交董事会审定的子公司事项；

（29）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公司章程》规定的及股东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不得越权干预经营管理人员的具体经营活动。对于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董事会做出决议后须报经股东会审议批准，方可实施。董事会职权由董事会集体行使。董事会法定职权原则上不得授予董事长、董事或者其他个人

及机构行使，确有必要授权的，应通过董事会决议的方式依法进行。授权一事一授，不得将董事会职权笼统或者永久授予公司其他机构或个人行使。

2.董事会人员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分别为李巍董事长、翟庆丰副董事长、娄涛董事、王永强董事、王宏岩董事、赵小京董事和牟晋京董事。

董事会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董事会会议议题的征询、议程的确定、会议的召集、决议的形成及报告的报送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程序进行。

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其中定期会议 3 次，临时会议 1 次，审议并全票通过议案 27 项，听取报告 9 项。董事会全体成员本着审慎客观、科学公正的原则，对议案进行深入细致的研讨，做出专业负责的判断，为公司合规高效运行提供决策支持。

3.董事简历

董事长：李巍

简历：硕士研究生。曾任华泰财产保险公司党委委员兼北京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光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业务总监，光大永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审

计负责人，中国大地财产保险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北京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客户部总经理、投资总监，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总经理、临时合规负责人，兼中再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第四届常务理事。

副董事长：翟庆丰

简历：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机构管理部/保险机构管理部高级经理、处长，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直管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股权管理二部处长，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首席合规官；兼任中国保险学会第十一届理事会理事，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法律合规和内控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开市场投资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董事：娄涛

简历：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曾任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划与业务管理部资深经理（Ⅲ级），经营规划管理部副总经理、资深经理（Ⅰ级），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

资深经理（I级）。现任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再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中国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第四届会员代表、第三届保险机构投资者专业委员会委员、第二届公开市场投资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第四届资金运用专委会委员。

董事：王永强

简历：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精算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华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王宏岩

简历：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与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资产管理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再巨灾风险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首席投资官，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任中国保险行业协会资金运用专业委员会常务委员、保险科技专业委员会委员、财务

会计专业委员会委员、统计研究专业委员会委员，中国保险学会智库专家库专家。

董事：赵小京

简历：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嘉禾人寿（现农银人寿前身）董事会秘书、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机构发展部总经理，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后更名为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行政人事部（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总经理、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主任、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合规负责人。现任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首席投资官，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任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反保险欺诈专业委员会委员。

董事：牟晋京

简历：管理学硕士，助理研究员。曾任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党委办公室主任助理、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部长、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

工作)、总经理,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现任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裁助理、董事会秘书、江苏分公司总经理(兼),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任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公司治理与内审专业委员会委员,上海市金融学会理事。

(五)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本公司已于2018年1月26日获得原保监会同意豁免独立董事的批复(保监发改〔2018〕48号),未设置独立董事。

(六) 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人员简历

1.高级管理层构成、职责

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层由5名成员组成,分别为翟庆丰、褚文胜、常春、张桥和刘阳。具体职责如下:

姓名	职务	职责
翟庆丰	总经理、首席合规官	主持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分管内控合规与法律事务部、组合管理部、固定收益部、权益投资部、经营企划与自有资金投资部、另类投资事业部、金融市场部和投资银行事业部。
褚文胜	副总经理	分管交易管理部,协管经营企划与自有资金投资部的自有资金投资工作。
常春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董事会秘书	分管风险管理部、评审与信用评级部、运营管理部、财务管理部、信息技术部,协管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
张桥	总经理助理	协管另类投资事业部和投资银行事业部。
刘阳	审计责任人	——

2. 高级管理层人员简历

总经理、首席合规官：翟庆丰

简历：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证券机构管理部/保险机构管理部高级经理、处长，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直管企业领导小组办公室/股权管理二部处长，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兼中国再保险（香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首席合规官；兼任中国保险学会第十一届理事会理事，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法律合规和内控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开市场投资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副总经理：褚文胜

简历：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国家财政部国库司（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国库支付中心）审核一处副处长、审核一处调研员、审核二处处长、副巡视员，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中国保险行业协会公司治理与内审专委会常务委员、声誉风险专业委员会委员。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董事会秘书：常春

简历：经济学硕士。曾任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业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业务管理部

总经理、精算企划部总经理、战略研究部总经理、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首席风险管理执行官、董事会秘书，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任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行业发展研究专委会副主任委员，中央财经大学保险学院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

总经理助理：张桥

简历：经济学学士。曾任广东惠州中保实业发展公司总经理，北京泛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海洋科普生物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青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联盟分公司执行总经理，IDG 资本投资公司高级投资经理，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另类投资事业部资深投资经理 I 级、另类投资事业部总经理、首席合规官，中再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另类投资业务总监、首席内控法务执行官，兼中再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审计责任人：刘阳

简历：会计学硕士。曾任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审计部总经理助理，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资深经理 III 级、审计部/监事会办公室总经理

助理，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审计责任人。现任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总经理，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兼任中国金融工会特约审计员。

（七）薪酬制度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1.薪酬制度

按照监管部门及公司治理等要求，为确保薪酬管理程序合规、逻辑严谨，公司已制定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如下：

（1）《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领导人员薪酬管理暂行办法》（中再资产发〔2018〕55号）

（2）《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管理暂行办法》（中再资产发〔2021〕443号）

（3）《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管理暂行办法》（中再资产发〔2025〕338号）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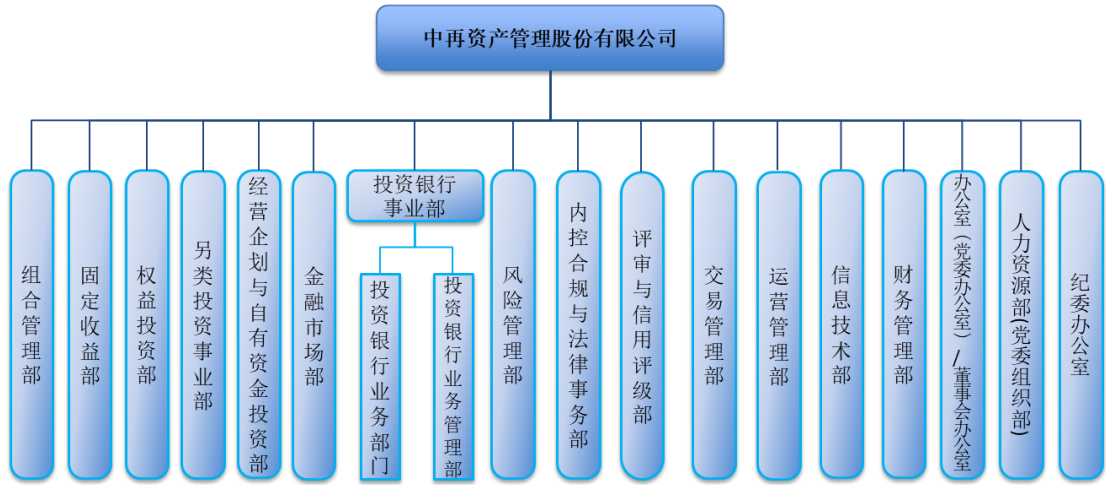
公司执行董事按照所担任的行政职务领取薪酬，薪酬水平与岗位类别、职务等级和工作业绩相匹配。非执行董事不在公司领取任何报酬。

在公司取酬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主要包含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福利性收入等。其中，基本薪酬依据行业水平、具体职位及工作经验等因素综合厘定；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经营业绩、个人工作表现和贡献确定，且按照监管要求执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各年支付额度与相应业务的风险情

况保持一致。

为完善绩效薪酬激励约束机制，平衡收益与风险的关系，防范激进经营行为和违法违规行为，不断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公司已建立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机制并严格落实。

（八）公司部门设置情况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九）对本公司治理情况的整体评价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建立健全股东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治理主体在内的公司治理架构，明确各治理主体的职责边界、履职要求，治理主体各司其职、各负其责。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明晰，公司治理机制运作正常，内部控制机制健全，公司运营情况良好。

五、重大事项信息

（一）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无

(二) 更换董事长或者总经理

无

(三) 当年董事会累计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无

(四) 公司名称、注册资本、公司住所或者主要营业场所发生变更

无

(五) 经营范围发生变化

无

(六) 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无

(七) 撤销省级分公司

无

(八) 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的重大股权投资

无

(九) 发生单项投资实际投资损失金额超过公司上季度末净资产总额 5%的重大投资损失，如果净资产为负值则按照公司注册资本 5%计算

无

(十) 发生对公司净资产和实际营运造成重要影响或者

判决公司赔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重大诉讼案件

无

（十一）发生对公司净资产和实际营运造成重要影响或者裁决公司赔偿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的重大仲裁事项

无

（十二）公司或者董事长、总经理受到刑事处罚

无

（十三）公司或者省级分公司受到监管机构行政处罚

无

（十四）更换或者提前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无

六、关联交易信息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22〕1 号）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公司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其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业务部门和合规管理部门构成的关联交易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了公司及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关联交易总体情况如下：

（一）关联方管理情况

公司在经营活动中持续开展关联方识别认定工作，不断

优化关联方信息收集机制，及时更新关联方清单，并按监管要求及时报送。

（二）关联交易管理情况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按照关联交易监管规定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分类审批、管理，履行了必要披露、报告程序。

公司的关联交易包括但不限于与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间的交易。

1.重大关联交易

公司发生的保险监管口径下重大关联交易均按要求履行了有关内部审批、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报告和相关信息披露的程序。具体如下：

交易双方		交易概述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境外投资委托管理协议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境外投资委托管理协议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境外投资委托管理协议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境外投资委托管理协议

2.一般关联交易

除重大关联交易外，公司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含免于审议和披露的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笔

交易双方 \ 交易类别		资金运用类	服务类	利益转移类	保险业务和其他类	总计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0	48	0	21	69
	中再保数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	1	0	0	1
	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0	42	0	0	42
	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0	43	0	0	43
	中保保险资产登记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0	3	0	0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23	0	0	23
	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2	0	0	12
总计		0	172	0	21	193

前述重大关联交易和一般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价格定价，未发现侵害公司、股东及其他主体利益的情形。

（三）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制订及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监管规定，持续优化、升级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信息系统，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得到较好执行和落实。

（四）关联交易报告和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按规定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报送关联交易逐

笔报告和季度报告，在公司网站和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上及时发布逐笔披露公告和季度分类合并披露公告。

七、客户投诉情况

公司贯彻落实消费投诉处理工作主体责任，不断建立健全客户投诉处理制度机制，规范客户投诉处理内控流程，切实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开展的业务不涉及消费者业务，未发生消费者投诉情况，未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及其派出机构转送的消费投诉案件。